

## 附件 15

# 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吉林省农村土地确权信息应用平台系统等保测评及安全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指南）

### 一、绩效目标

完成吉林省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信息应用平台系统三级等保测评，硬件设备等影响平台安全运行问题及时解决，各类设备运行安全，保障农村土地确权信息应用平台正常运行和数据信息安全。

### 二、补助对象

吉林省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信息应用平台系统等保测评及安全服务项目由吉林省农村经济管理总站承担。

### 三、补助标准

吉林省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信息应用平台系统等保测评及安全服务项目补助标准为 212 万元。其中，平台系统等保测评费用 112 万元；平台安全服务 100 万元，具体包括安全设备软硬件升级服务、存储设备硬件质保服务、服务器设备硬件质保服务、网络设备硬件质保服务、配电系统维保服务及安全应急等服务。

### 四、实施要求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规定完成项目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吉林省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信息应用平台系统三级等保测评及安全整改、吉林省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信息应用平台安全服务，其中，安全服务包含安全设备软硬件升级服务、存储设备硬件质保服务、服务器设备硬件质保服务、网络设备硬件质保服务、配电系统维保服务及安全应急服务等。

## **五、监管措施**

吉林省农村经济管理总站要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履行项目审批、采购程序，强化项目管理，认真做好项目组织实施。项目建成后，要及时组织项目验收并进行项目绩效自评。